



關於立法會陳美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8 月 10 日第 696/E550/V/GPAL/2017 號公函轉來陳美儀議員於 2017 年 7 月 27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8 月 1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環境保護局已先後推出“環保 Fun”、廚餘、廢舊電池、利是封等回收計劃，近年亦與房屋局合作於公屋群設置過千套分類回收箱。稍後，環保局計劃推出“澳門電腦及通訊設備回收計劃”、也正籌備措施資助回收業減輕營運成本及提高營運效率。另一方面，特區政府長遠將透過《澳門固體廢物資源管理計劃》，訂定具體減廢目標及行動計劃，推動垃圾分類回收。
2. 環保局透過“澳門環保酒店獎”向業界推動惜食減廢及落實自行處理廚餘，現時已有不少機構自設廚餘機；垃圾焚化中心也設置有廚餘機，以便未具條件自設廚餘機的公共部門、學校、酒店、機構、超級市場等能參與廚餘回收計劃。另外，特區政府推動設立中央廚餘處理設施的設計及建造工作，正物色地方建設。
3. 珠澳兩地環保問題會透過珠澳環保合作工作小組進行溝通協調，本局已透過有關機制反映珠海及橫琴建築物 LED 燈光的問題並得珠方協調跟進。

長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環境保護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

環境保護局代局長

黃蔓荳

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